

上海理工大学文件

上理工〔2014〕188号

关于开展首批教授团队聘期考核和第二批教授团队 中期工作评估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根据上理工〔2012〕81号《教授团队建设管理试行办法》文件（以下简称“81号文件”）精神，现决定对首批教授团队进行聘期考核，对第二批教授团队进行中期评估，具体安排如下：

一、考核评估范围

1、对首批教授团队进行聘期考核，时间段为2012-2014年度；对第二批教授团队进行中期工作评估，时间段为2013-2014年度。

2、教学、科研类成果统一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首批教授团队本科和研究生课程统计2011/2012(二)~2014/2015(一)六个学期，第二批教授团队本科和研究生课程统计2012/2013(二)~2014/2015(一)四个学期。

二、考核评估基本程序

（一）团队自我总结

1、各团队带头人对照“81”号文件标准（参见附表）如实填写“教授团队考核评估表（非考核要点的业绩可填写在附表4）”，收集并提交相关佐证材料，12月26日前完成并交所在学院。超级团队由各分团队带头人按照知识创新的要求填写考核评估表。

2、本科、研究生课程建设、课堂教学及质量等，由教务处、研究生院提供数据为准；教学科研奖项、专利、项目、论著等均以正式发表为准，已在科研系统中登记的成果不再提交佐证材料。

3、简要、如实阐述本团队在本科专业建设、研究生教育、科学研究对学校、学科的作用与贡献（团队工作业绩与取得的建设效果应有因果关系）。

（二）学院（部）初审及评议

各学院（部）教授团队建设管理小组负责对教授团队所填业绩材料等进行核对，并对团队工作状态和表现实事求是的给予评价和建议；团队业绩及评议结果须公示一周，征求教职工意见；学院（部）将汇总后的表格和附件材料（纸质稿一式3份，A4纸打印）于1月6日前交人事处师资科，电子稿打包后发至 rsc1@usst.edu.cn（每个团队注明带头人姓名）。

（三）学校审核

1、校教授团队事务工作小组依据“81号文件”规定的教授团队考核要点和本通知所附的考核评估操作细则，对各教

授团队工作业绩进行复核，并按业绩完成率对团队工作状态作出评价。

2、教授团队业绩完成率情况公示一周。

3、校教授团队事务工作小组向校教授团队建设管理委员会提交团队聘期考核和中期评估总结报告。

4、公布教授团队考核评估结果。

5、根据各教授团队聘期或中期的业绩完成率，综合考虑各教授团队对学校教学、学科建设的实际贡献情况，核拨2014年度教授团队日常运行经费。

三、本通知由校教授团队建设事务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教授团队聘期考核指标表（摘自上理工〔2012〕81号文）

上海理工大学

2014年12月17日

校长办公室

2014年12月17日印发

附件：

教授团队聘期考核指标表（摘自上理工[2012]81号文）

指标	传授团队	创新团队	服务团队
本科教学	带头人领衔，团队负责建设的本科核心（重点）课程副高级以上人员人均2门		
	团队副教授及以上成员每人每学年须领衔担纲2门次以上本科课程授课任务		
	评教情况（团队人员名列前90%，且无评价后20%），团队教师无教学事故，包括教学违规通报。		
	带头人每年讲授本科课程2门		
研究生培养	团队每年承担研究生课程2门以上，积极开展核心课程与全英文授课课程建设		
	导师每年人均至少指导研究生2人并获得学位		
科研 (完成之一)	理、工、管学科团队：人均每年发表A类论文1篇；	理科类团队人均发表6篇SCI检索论文，工科类团队人均发表3篇SCI检索论文，文科类团队发表6篇SSCI或A&HCI检索论文，管理类团队人均发表3篇SCI或SSCI检索论文。（聘期）	理工科团队人数5人及以下获得180分及以上为达标；5人以上时，每增加一人，总分相应增加35分。（聘期）
	文科团队：人均每年发表CSSCI检索论文1篇。	在NATURE、SCIENCE上发表论文1篇，或发表一区论文3篇以上；（聘期）	经管文科团队人数5人及以下获得120分及以上为达标；5人以上时，每增加一人，总分相应增加25分。（聘期）
	体育、艺术类团队：每年人均发表学术论文1篇；聘期内人均发表B类论文1篇；获奖、参展成果由校团队事务工作小组审定。	获得国家级奖励1项，或作为省部级一等奖被推荐参加国家级奖励评审的项目1项；（聘期）	注：国家级一~三等奖计400~25分，省部级一~三等奖计80~20分，专利10~20分
		以我校为主争取到国家973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科技部重大专项等国家级重大科技计划项目。（聘期）	
		指导博士生获得全国百篇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聘期）	